

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意向投资人上海智阳暂缓投资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公司预重整管理人转交的上海智阳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智阳”）向其发出的函，上海智阳决定暂缓推进对本公司的投资事宜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上海智阳的基本情况

上海智阳于2020年10月初与公司预重整管理人进行接洽，并于2020年12月25日与预重整管理人签订了《意向协议书》，主要条款是向预重整管理人支付意向保证金，以及对众泰汽车开展尽调等。

上海智阳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等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结果暨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6）。

二、函件的相关内容

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上海智阳发给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函件，函件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基于本公司对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众泰汽车）尽职调查结果的评估，以及近期众泰汽车股价异动、严重偏离其基本面，出于投资谨慎性考虑，本公司决定暂缓推进对众泰汽车的投资事宜。”

三、必要的风险提示

1、股价异常波动对公司预重整及后续重整可能会造成一定的影响。未来投资人如参与公司重整，主要将从公司基本面出发评估公司价值，并据此作出是否投资的判断，以偏离公司基本面的股价作为参考价作出投资的可能性极小。这也是上市公司重整的普遍做法，符合市场化破产的客观规律。而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可能会造成各方对重整的

预期分化，增加后续重整的难度，甚至可能会导致重整无法继续。为后续工作顺利推进以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，提请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，切实提高风险意识，审慎决策、理性投资。

2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8）等内容，公司 2020 年度亏损 108.01 亿元，2020 年末净资产为-44.23 亿元。根据《上市规则》14.3.1 第（二）项规定，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。

3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等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二日